

2018 年 12 月 28 日

关于日本政府拟将征收的国际观光旅客税

吉祥航空各销售单位：

为促进日本旅游业发展，日本政府将于 2019 年 1 月 7 日起，对从日本全境出发的国际航班旅客（含日本籍）征收“国际观光旅客税”（以下简称“出国税”）。对于 2019 年 1 月 7 日（含）以后订票并出行的旅客，由航空公司在机票款中征收出国税 1000 日元/人（入境日本航班不征收）。

根据出国税规则，需注意以下事项（以日本时间为准）：

- 1、2019 年 1 月 7 日前出票，无需缴纳该税费。
- 2、2019 年 1 月 7 日前出 OPEN 票，但在 1 月 7 日（含）之后确认行程的旅客，需缴纳 1000 日元/人。
- 3、2019 年 1 月 7 日前出票，在 1 月 7 日（含）之后又更改航班日期，产生新票的，需要缴纳 1000 日元/人。
- 4、该出国税在黑屏系统中，可以根据订票时间自动识别是否征收；在黑屏系统中，该出国税显示为：**XT CNY 63TK CNY 246YQ**（汇率会产生变动，TK 项为该出国税）。

以下情况的旅客无需缴纳出国税（包括但不限于）：

- 1、未满 2 周岁的旅客。
- 2、转机旅客（在日本停留不超过 24 小时的）。
- 3、强制遣返旅客。
- 4、乘坐离开日本航班，因各种原因又返航抵达日本的旅客。

各销售单位请注意该出国税规定，并主动告知旅客。

上海吉祥航空

商务部

2018 年 12 月 28 日